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关于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预估相关问题回复的核查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 2019 年 9 月 5 日下发的《关于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690 号）的要求，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评估项目组对贵所问询函预估相关问题答复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出具了本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问题一 预案披露，2019 年 8 月 16 日，普罗中欧与金风科技，红杉投资与金风科技、金风投资、天津天伏，光大金控新能源与津诚二号，杭州长堤与津诚二号、天津青岳、菁英科创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对持有的国开新能源股权进行转让。同时，公开信息显示，主要交易对方天津津诚于近期对标的公司国开新能源进行增资，认缴出资金额 5.4 亿元，认缴出资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20 日，本次增资后天津津诚对标的公司持股比例为 35.4%。请公司补充披露：

（4）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及置入资产是否已有估值或预估值区

间，本次交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进展。请财务顾问、会计师及评估师发表意见。

回复：

一、本次交易拟置出资产预估方法、预估值区间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置出资产部分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尚未得出具体估值。本次置出资产及负债评估拟采用资产基础法定价，上市公司对置出资产的预估区间为 1-3 亿元。最终作价将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结论为基础确定，并在重组草案中予以详尽地披露。

二、本次交易拟置入资产预估方法、预估值区间

标的公司在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增资评估公允价值基础上，考虑期后增资款到位、管理电站增加等事项后，对置入资产的预估区间为 26-29 亿元。具体逻辑为：

标的公司前次增资评估基准日为 2017 年 7 月 31 日，彼时标的公司母公司口径净资产账面值为 88,698.15 万元，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118,024.05 万元，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45,946.86 万元，评估增值 27,922.81 万元。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净资产账面值为 132,297.48 万元，未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184,821.27 万元，考虑了 2018 年 8 月 1 日到账的 4.8 亿元增资款事项后，标的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232,821.27 万元。



本次标的公司自身预估区间为 26-29 亿元，相比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为 232,821.27 万元，预估增值 27,178.73-57,178.73 万元，主要为考虑到 2017 年 7 月 31 日时标的公司参与评估的下属运营电站的子公司为 13 家，目前标的公司参与评估的电站公司为 23 家，本次预估增值会高于前次评估增值，因此标的公司自身预估区间为 26-29 亿元具备合理性。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置入资产部分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尚未得出具体评估值。本次评估拟采用收益法、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最终作价将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质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结论为基础确定，并在重组草案中予以详尽地披露。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上市公司就目前评估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了说明，并对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拟采用的评估方法、相应的预估值区间进行了补充披露。上市公司以预估值区间披露具有一定的合理性，最终评估结果将以本所出具的经国资部门备案的正式评估报告为准。

(此页无正文，为《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对《关于对天津劝业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预估相关问题回复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